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七期）

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募投报告

实施单位盖章：清远市国园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盖章：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管理委员会

市（县、区）财政局盖章：清远市清城区财政局

2026年10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1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1
（三）项目情况 1
（四）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5
（五）责任主体 5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6
（一）重要性分析： 6
（二）经济效益分析： 6
（三）社会效益分析： 10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10
（一）投资估算 10
（二）筹措方案 12
（三）项目实施安排 15
（四）债券资金用途 15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15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5
1.项目收入测算 15
2.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20
3.项目损益情况 27
（二）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27
（三）总体评价 30
五、专项债券管理 33
（一）债券资金概况 33
（二）债券资金管理 35
（三）职责分工 37
六、项目风险控制 38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38
（二）还款保障措施 44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45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清城区于1988年随清远撤县建市而设立，是清远市委、市政府所在地，是全市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位于广东省中部，北江中下游，清远市的最南端，下辖4个街道和4个镇，代管1个国营银盏林场，辖区总面积1296.31平方公里，常住人口约112万人。2022年，清城区完成生产总值717.85亿元。2023年，清城区完成生产总值745.34亿元。2024年，清城区完成生产总值821.7637亿元。

近三年清远市清城区财政经济情况

项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745.34	821.7637	845.22
一般预算收入（亿元）	19.8889	22.51	30.61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5.9821	6.02	6.13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亿元）	5.7777	4.85	5.83
政府性基金支出（亿元）	40.8026	47.92	48.08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广东省发展现代轻工纺织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行动计划（2021-2025年）》提出加快发展现代轻工纺织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形成从点到链到网的集聚协作发展。到2025年，形成产业特色鲜明、创新要素集聚、网络化协作紧密、生态体系完整、区域根植性强、开放包容，具有全球影响力和竞争力的现代轻工

纺织产业集群。鼓励清远以转移工业园、专业园为载体，承接轻工纺织产业转移项目，主动对接上游产业链。

2023年3月，广东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推动产业有序转移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若干措施》提出要高标准建设一批产业承接载体，推动产业园区标准化建设。支持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推广产业园区道路通、给水通、排水通、电力通、网络通、燃气通、公共交通通和场地平整“七通一平”标准化建设。大力推进园区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园区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集中供热及固体废物收集转运点等。

《清远市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清远市要高水平推进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规划建设，出台专项扶持政策，争创省产业有序转移示范项目。持续完善园区基础配套，整治提升园区环境，加强项目市域统筹布局。

（三）项目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主要内容包括标准厂房工程、配套供水管线工程、水质净化配套设施工程、中水回用管网配套设施工程、停车配套设施工程、垃圾处理配套设施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等，项目总用地面积约629亩。项目分为十三个项目包，分期建设。

项目包一：新建标准厂房，占地面积约22亩，总建筑面积约3.7万平方米。

项目包二：配套供水管线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在沙步片区及核心片区沿道路建设供水管线，DN200-DN800 供水管网，总长度约 32.6 千米。

项目包三：水质净化配套设施工程及中水回用管网配套设施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水质净化配套设施设计规模为 4 万立方米/日，总用地面积约 90.9 亩；中水回用管网配套设施主要建设内容：建设 DN300-DN500 中水回用管网，总长约 17.1 千米。

项目包四：停车配套设施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建设 1 个货车停车场，约 140 泊位，新建建筑面积约 7788 平方米，及相关配套设施，用地面积约 19734.8 平方米（29.6 亩）等

项目包五：垃圾处理配套设施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建设 1 个垃圾中转站，总用地面积约 3338 平方米（5 亩），新建建筑面积约 468.64 平方米，额定日转运能力约为 100 吨/天，主要建设内容有垃圾压缩车间、管理用房、附属用房及配套工程等。

项目包六：沙步溪及牛车步排水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建设排水明渠长约 5.0 千米，（其中：沙步溪排水工程长 2.6 千米，牛车步水库排水工程长 2.4 千米），宽 6 至 20 米，用地面积约 113.6 亩。

项目包七：建设横寮三街(哥岩街-德龙大道)长约 292 米，宽 12.5 至 36 米；在广州北路北延线(德龙大道)设置 1 座人行天桥，其中桥全长 44.4 米，桥宽 4.8 米，用地面积约 0.77 亩；

项目包八：建设沙步二街（华强路-华鸿产业大道）长约569米，宽20米，用地面积约18.6亩；建设沙步三街（华强路-华鸿产业大道）长约615米，宽20米，用地面积约19.5亩。

项目包九：建设下赖街（虎南街-勇盈北路）长约211米，宽20米，用地面积约6.3亩；建设虎南街（沙步四街-华强路）长约676米，宽20米，用地面积约21亩。

项目包十：建设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沙步组团综合开发项目二期，主要内容包括项目场地平整、沙步溪改道、村道改道、排水工程、防洪工程、电力迁改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

项目包十一：建设横寮二街（海珠路-新沙路）长约726米，道路宽度约30米，用地面积约38.9亩。

项目包十二：广州北路北延线（德龙大道，华清产业大道-G240国道）道路改造工程：改造道路长约2.8千米，规划宽度约45米，用地面积约198.1亩。

项目包十三：清远市石角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用地面积约49.14亩，主要内容包括新建1万立方米/日的工业污水处理设施，同时将现状一期1万立方米/日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改造为工业污水处理施，主要工艺有粗格栅及提升泵房+细格栅及旋流沉砂+初沉池+水解酸化池+A/A/O氧化沟+磁混凝沉淀池+精密过滤+紫外消毒池。

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四）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2023年10月12日，本项目取得了《清远市清城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清城审批投审〔2023〕147号）。

2024年7月23日，本项目取得了《清远市清城区行政审批局关于调整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有关事项的批复》（清城审批投审〔2024〕149号）。

2025年6月23日，本项目取得了《清远市清城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再次调整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有关事项的批复》（清城审批投审〔2025〕103号）。

（五）责任主体

1.本项目实施单位为清远市国园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机构详细信息如下表:

名称	清远市国园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802MACQ1M7960
机构地址	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德龙产业大道9号天安智谷.进兴科技产业园6号5层自编之九
负责人	黄于于
机构性质	国有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园区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创业空间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服装制造；面料纺织加工；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本项目主管部门为：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管理委员会

3.本项目资产管理部门为：清远市国园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建设完成形成资产后，清远市国园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为资产的责任部门，严格按照国家、省和单位内控制度进行管理。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重要性分析：

（1）项目建设是助力清远加快入珠融湾步伐，寻求发展新动能的需要

清远紧邻广州市，地理位置优越，能够化被动为主动，以“广清一体化”为抓手，深入推进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等重大平台建设，积极探索“广州总部+清远基地”、“广州研发+清远制造”、“广州孵化+清远产业化”等合作共建模式，推动汽车零部件、电子信息、新材料、精细化工、生物医药、智能制造等产业集聚发展，强化产业链链际合作，推动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助力清远加快入珠融湾步伐，不断增强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

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抢抓轻工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的重大机遇，力争吸引更多纺织服装业重点企业入驻，加快把园区打造成为集设计、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纺织时尚全产业链，

形成广东省产业有序转移示范点、面向世界的广清现代轻工纺织产业集群。因此，

项目建设是助力清远加快入珠融湾步伐，寻求发展新动能的需要。

（2）项目的建设是符合相关政策规划，贯彻落实相关发展战略的需要

《广东省发展现代轻工纺织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行动计划（2021-2025年）》提出加快发展现代轻工纺织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形成从点到链到网的集聚协作发展。鼓励清远以转移工业园、专业园为载体，承接轻工纺织产业转移项目，主动对接上游产业链。

《清远市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提出要充分发挥清远优势和特色，发挥广清一体化优势，优先发展制造业，培育发展新动能，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先进材料、绿色石化、食品加工、现代轻工纺织等传统优势支柱产业转型升级。

《清远市扶持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建设、培育现代轻工纺织战略性产业集群发展若干政策》中提出8条纺织产业扶持计划。广清纺织产业有序转移园作为清远市扶持建设的产业园区，其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将符合“支持提供资源要素保障和综合配套服务”的扶持计划。因此，项目的建设是符合相关政策规划，贯彻落实相关发展战略的需要。

（3）项目的建设是承接产业有序转移，共建轻工纺织产业集群的需要

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发布的《关于推动产业有序转移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若干措施》，提出要做强一批承接产业有序转移主平台，打造产业转移合作产业园区，并鼓励珠三角将生产制造环节、新产品线转移到粤东西北地区，以“总部+基地”、“研发+生产”、“生产+服务”等形式布局产业链。

在政策指引下，广清两市持续发力积极推进纺织服装产业的有序转移，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是纺织服装全省一盘棋的重要落子，承接包括中大布匹市场在内的有关产业有序转移。2022 年底以来，清远积极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动产业有序转移推动区域协调发展的工作部署，抢抓广州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机遇，与广州共建“现代轻工纺织产业集群”，打造承接珠三角产业有序转移的主战场、主平台、首选地。产业园区近期吸纳就业人口 8¯10 万人，完成年税 10¯12 亿元，为满足新增就业人口的基本需求，对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的建设势在必行。项目的建设是承接产业有序转移，共建轻工纺织产业集群的需要。

（4）项目的建设是完善产业园基础配套设施，提高园区承载力的需要

目前，园区配套和基础设施等已不能满足当前产业发展的需求，需要完善园区的基础设施及配套，从而提高园区承载力和吸引力。

本次新建厂房可以提升园区营商环境，加快产业集聚发展，助力形成轻工纺织产业集群；供水管线和中水回用管网的建设，可以进一步完善产业园区的市政配套管网，解决产业园企业及居民的用水问题；水质净化配套设施的建设，可以解决产业入驻后所带来的水质净化能力不足的问题，可以改善区域环境，确保饮用水水源免遭污染，符合产业园区的长远规划目标；停车配套设施的建设是解决园区货车停车难的问题，提高货车运营效益，推动园区货运物流有序发展的需要；垃圾处理配套设施的建设，是解决广州北路北延线（德龙大道）旁的垃圾转运站工艺设备落后，不能满足目前使用要求的现状，是满足产业园区垃圾收集和转运的需要；排水工程的建设可以最大限度地减轻涝灾损失，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同时可以有效提升区域的防洪排涝能力，为该地区社会经济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提供良好的水利基础设施条件。

本次新建道路可以增加园区的次干路和支路网的密度，对土地进行细分，便于土地的出让和开发建设，解决近期道路交通的需求；可以改善居民生活环境，促进居民出行，加强与城市经济交流，减少城市交通压力，确保区域交通便捷化，在加快园区城

市化进程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项目的建设是完善产业园基础配套设施，提高园区承载力的需要。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也是迫切的。

（二）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属于产业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属于服务类项目，项目的建设与运营，有助于增加当地就业机会和增加当地居民收入，推动行业、产业经济的发展，促进宏观经济与区域经济的发展，增强产业园的承载力与吸引力，并且同时具有良好的直接经济效益与间接经济效益。

（三）社会效益分析:

项目的建设是进一步完善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设施，推进城镇化建设的需要；是优化投资环境，推进清远市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需要；是改善生态环境，提升人民生活质量和幸福感的需要；是加强交通互联，加快形成产城融合发展新局面的需要；是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助力清远加快入珠融湾步伐的需要。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一）投资估算

1.编制依据及原则

（1）《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的通知》（发改投资〔2006〕1325号）；

（2）《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2006 年）；

（3）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投资项目经济咨询指南》；

（4）《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5）《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

（6）《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

（7）《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

（8）《广东省园林景观工程综合定额(2018)》；

（9）《广东省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概算定额(上、下册)》(粤水建管〔2017〕37 号)；

（10）《广东省水利水电设备安装工程概算定额》(粤水建管〔2017〕37 号)；

（11）《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定额》(粤水建管〔2017〕37 号)；

（12）《关于发布清远市区 2023 年 8 月份建设工程主要建筑材料综合价的通知》；

（13）工程取费有关文件及标准；

（14）参考当地类似工程的有关造价指标；

（15）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投资费用资料。

2.项目总投资

项目投资估算表

序号	投资估算项目名称	总金额（万元）

1	建安工程费用	141,737.78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2,896.89
3	预备费	12,251.72
项目总投资		216,886.39

（二）筹措方案

1.市场化融资资金筹措:

无。

2.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筹措:

1)存量债券资金列式

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共计70,000.00万元，均已到位。对应各批次存量债券资金信息概况如下: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年限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万元）
1	2024年5月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	30年	2.65%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10,000.00
2	2024年5月下旬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	30年	2.62%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40,000.00
3	2024年9月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三期）	30年	2.21%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20,000.00
合计						70,000.00

2)本年度及以后年度债券资金概况

2026年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48,300.00万元;

其中：1月份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10,0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3,445.00万元），3月份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3,0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4月份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2,5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2,500.00万元），6月份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5,0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8月份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3,000.00万元（发行年限为五年，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10月份拟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七期））7,5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本年度后续计划发行专项债券17,300.00万元。

以后年度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55,200.00万元。

3.非融资资金筹措：

本项目财政性资金43,386.39万元，资金未到账。

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投资		市场化融资资金		非融资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已到位金额		已到位金额	单位自有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财政性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其他	其中：已到位金额	本次发行金额	以前发行金额	计划以后发行金额
合计	216,886.39	93,500.00	0.00	0.00			43,386.39	0.00			7,500.00	93,500.00	72,500.00
2024年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2026年	48,300.00	23,500.00									7,500.00	23,500.00	17,300.00
以后年度	98,586.39	0.00					43,386.39						55,200.00

（三）项目实施安排

项目建设按阶段进度：

第一阶段：2023年9月~2023年10月完成项目建议书、可研等前期工作；

第二阶段：2023年10月~2023年12月完成工程设计、施工招标等前期工作；

第三阶段：2024年1月~2026年12月工程施工及验收。

计划2027年1月投入运营。

本次专项债券拟用于建设标准厂房1处，同时建设园区配套的供水管网、水质净化设施、中水管网、停车配套设施及垃圾处理设施；另外，为支撑项目建设及园区开发，综合考虑地理位置与空间联系，对相应的排水设施以及区域路网进行完善。

（四）债券资金用途

此次专项债券资金用途如下：

专项债券资金用途

用途	专项债券金额（万元）
项目施工进度款、监理费及其他费用	7,500.00
合计	7,500.00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项目收入测算

根据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编制的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可行性研究报告可知，该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主要收入包括标准厂房出租收入、供水管道租金收入、污水处理收入、中水供应收入、垃圾处理收入、电力管廊及通信排管租金收入、停车收入、充电桩收入、广告收入。

本次价格考虑运营期前10年每三年上涨5%,10年后每三年上涨8%(其中标准厂房租金按整个运营期每三年上涨8%、污水处理单价按整个运营期每三年上涨5%)。

各项目对应的使用率(负荷率):运营期第一年为55%,运营期第二年为70%，运营期第三年为85%，运营期第四年为95%，运营期第五年达到100%(其中标准厂房出租率按运营期第一年为70%，运营期第二年为85%，运营期第三年为95%，运营期第四年达到100%)。

（1）标准厂房出租收入

本项目设计标准厂房3.7万m^2,运营期第一年出租单价为15元/m^2/月。

（2）供水管道租金收入

本项目设计供水量为7万吨/天，供水管道出租单价运营期第一年为0.26元/t，每年天数按365天考虑。

（3）污水处理收入

本项目设计处理量为1460万吨/年；其中普通工业污水运营期第一年处理单价为6元/t，处理量为总量的80%；特殊工业污水（印染等重金属含量较高类型）运营期第一年处理单价为30元/t，处理量为总量的20%。

（4）中水供应收入

本项目设计中水供应量为730万吨/年(污水处理量的50%)，中水单价运营期第一年为1元/t。

（5）垃圾处理收入

项目范围内规划就业总人口为15.2万人，居住人口为1.4万人，因此，常住人口约16.6万人，每户人口按4人估算，本项目拟服务人口约41500户，运营期第一年为10元/户/月。

（6）电力管廊及通信排管租金收入

本项目设计电力管廊及通信排管长度约7628米（综合考虑新建道路及改造道路），电力管廊运营期第一年租金为600元/米/年，通信排管运营期第一年租金为200元/米/年。

（7）停车收入

结合前文需求分析，本次考虑在新建道路单侧设置机动车停车泊位约700个，运营期第一年停车收入为750元/个/月；同时集中设置货车停车泊位约140个(虎南街以东、下赖街以南地块)，货车每天周转次数按4次，每辆车每次停放收取20元，每个月按30天计算，则运营期第一年停车收入为2400元/个/月。

（8）充电桩收入

充电桩收入分为三部分:

1）两轮电动车充电桩：本次拟于 8 条新建道路两侧设置，每条路各 2 处，合计 16 处，每处 10 个，共计 160 个；充电按照 0.5 元/h，每个充电桩每天充电 6h 考虑，每月按 30 天计算，则运营期第一年两轮电动车充电桩每个每月收入 90 元;

2）电动轿车：结合使用场景，本次拟采用快充方式。根据太平洋汽车网站显示,直流充电桩(快充)功率一般有 15kw、20kw、30kw、40kw、45kw、60kw、80kw、90kw、120kw、160kw、180kw、240kw、360kw 等，电动汽车的电池容量因品牌、产地等因素的不同而有所不同，一般在 15—60kwh 之间。同时有《乘联会&科瑞咨询：2023 年 7 月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洞察报告》可知，2023 年 1-6 月,新能源汽车单车平均电量为 47.1kWh,同比增长 3.1%。

本项目电动轿车充电桩合计 350 个:综合考虑充电效率(0.5 小时¯2 小时充满），本次拟设置功率 30kw（乘用车型）的充电桩 175 个，功率 60kw（商用车型）的充电桩 175 个。电动轿车充电桩运营期第一年充电单价为 0.5 元/度，每个充电桩每天充电约 6 小时，每个月按 30 天计算，则 1 台 30kw（乘用车型）的充电桩月收入约 2700 元，1 台 60kw（商用车型）的充电桩月收入约 5400 元。

3）电动货车：结合使用场景，本次拟采用快充方式。根据智能汽车观察网文章《新能源商用车上半年市场分析、市场需求特征》可知，纯电动轻客以中面为主，带电量及续航主要体现出中面产品的特征，平均带电量为 42 度电，平均续航 263 公里；4.5T 纯电动轻卡产品，平均带电量为 89 度电，平均续航 389 公里；充电式纯电动牵引车产品，平均带电量为 350 度电，平均续航 270 公里。

本项目电动货车充电桩为 60 个，结合上述车型对应电池容量，综合考虑充电效率（0.5 小时¯2 小时充满），本次拟设置功率 120kw（货车）的充电桩 20 个，功率 180kw（货车）的充电桩 40 个。

电动货车充电桩运营期第一年充电单价为 0.7 元/度，每个充电桩每天充电约 8 小时，每个月按 30 天计算，则 1 台 120kw（货车）的充电桩月收入约 20160 元，1 台 180kw（商用车型）的充电桩月收入约 30240 元。

（9）广告收入

本项目建成后，拟在道路两侧照明灯杆上悬挂广告牌，灯杆间距按 50m 考虑，经计算，本项目可设置广告牌约 180 个，运营期第一年广告牌按 1200 元/个/月计算。

收入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标准厂房出租收入	供水管道租金收入	污水处理收入	中水供应收入	垃圾处理收入	电力管廊及通信排管租金收入	停车收入	充电桩收入	广告收入	合计
第一年										
第二年	466.20	365.37	8,672.40	401.50	273.90	4,028.00	568.00	2,009.00	143.00	16,927.37
第三年	566.10	465.01	11,037.60	511.00	348.60	5,126.00	723.00	2,557.00	181.00	21,515.31
第四年	632.70	564.66	13,402.80	620.50	423.30	6,224.00	878.00	3,105.00	220.00	26,070.96
第五年	719.28	631.09	15,728.58	728.18	496.76	7,305.00	1,030.00	3,644.00	259.00	30,541.88
第六年	719.28	664.30	16,556.40	766.50	522.90	7,689.00	1,085.00	3,835.00	272.00	32,110.38
第七年	719.28	697.52	16,556.40	766.50	522.90	7,689.00	1,085.00	3,835.00	272.00	32,143.60
第八年	776.82	732.39	17,384.22	804.83	549.05	8,073.00	1,139.00	4,027.00	286.00	33,772.30
第九年	776.82	732.39	17,384.22	804.83	549.05	8,073.00	1,139.00	4,027.00	286.00	33,772.30
第十年	776.82	732.39	17,384.22	804.83	549.05	8,073.00	1,139.00	4,027.00	286.00	33,772.30
第十一年	838.97	790.98	18,485.22	845.07	592.97	8,719.00	1,230.00	4,349.00	309.00	36,160.21
第十二年	838.97	790.98	18,485.22	845.07	592.97	8,719.00	1,230.00	4,349.00	309.00	36,160.21
第十三年	838.97	790.98	18,485.22	845.07	592.97	8,719.00	1,230.00	4,349.00	309.00	36,160.21
第十四年	906.09	854.26	19,659.81	887.32	640.41	9,417.00	1,328.00	4,697.00	333.00	38,722.89
第十五年	906.09	854.26	19,659.81	887.32	640.41	9,417.00	1,328.00	4,697.00	333.00	38,722.89
第十六年	906.09	854.26	19,659.81	887.32	640.41	9,417.00	1,328.00	4,697.00	333.00	38,722.89
第十七年	978.57	922.60	20,913.16	931.69	691.64	10,170.00	1,435.00	5,073.00	360.00	41,475.66
第十八年	978.57	922.60	20,913.16	931.69	691.64	10,170.00	1,435.00	5,073.00	360.00	41,475.66

年度	标准厂房出租收入	供水管道租金收入	污水处理收入	中水供应收入	垃圾处理收入	电力管廊及通信排管租金收入	停车收入	充电桩收入	广告收入	合计
第十九年	978.57	922.60	20,913.16	931.69	691.64	10,170.00	1,435.00	5,073.00	360.00	41,475.66
第二十年	1,056.86	996.41	22,250.81	978.27	746.97	10,984.00	1,549.00	5,479.00	389.00	44,430.32
第二十一	1,056.86	996.41	22,250.81	978.27	746.97	10,984.00	1,549.00	5,479.00	389.00	44,430.32
第二十二	1,056.86	996.41	22,250.81	978.27	746.97	10,984.00	1,549.00	5,479.00	389.00	44,430.32
第二十三	1,141.41	1,076.12	23,678.70	1,027.18	806.73	11,863.00	1,673.00	5,917.00	420.00	47,603.14
第二十四	1,141.41	1,076.12	23,678.70	1,027.18	806.73	11,863.00	1,673.00	5,917.00	420.00	47,603.14
第二十五	1,141.41	1,076.12	23,678.70	1,027.18	806.73	11,863.00	1,673.00	5,917.00	420.00	47,603.14
第二十六	1,232.72	1,162.21	25,203.21	1,078.54	871.27	12,812.00	1,807.00	6,391.00	453.00	51,010.95
第二十七	1,232.72	1,162.21	25,203.21	1,078.54	871.27	12,812.00	1,807.00	6,391.00	453.00	51,010.95
第二十八	1,232.72	1,162.21	25,203.21	1,078.54	871.27	12,812.00	1,807.00	6,391.00	453.00	51,010.95
第二十九	1,331.34	1,255.19	27,219.47	1,164.83	940.97	13,836.96	1,951.56	6,902.28	489.24	55,091.82
第三十年	1,437.84	1,355.60	29,397.02	1,258.01	1,016.24	14,943.92	2,107.68	7,454.46	528.38	59,499.17
合计	25,948.48	24,248.05	551,899.06	24,617.68	18,226.38	268,011.96	37,803.56	133,686.28	9,486.2	1,153,426.86

2. 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根据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编制的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可行性研究报告，可知该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主要支出包括人员工资、维修维护费和其他管理成本等。

各项目对应的使用率(负荷率):运营期第一年为65%,运营期第二年为80%，运营期第三年为90%，运营期第四年达到100%。

（1）标准厂房运营成本

项目运营后，标准厂房会产生相关运营成本，预计年运营成本为167万元，预计往后每三年成本按5%增长。

（2）供水管网运营成本

项目完工后，预计年供水管网成本为226万元，预计往后每三年成本按5%增长。

（3）水质净化设施运营成本

水质净化设施每年成本主要为设备维护运营成本，预计年费用为2020万元，预计往后每三年成本按5%增长。

（4）中水回用设施运营成本

项目正式完工后，年费用为191万元，预计往后每三年成本按5%增长，预计往后每三年成本按5%增长。

（5）垃圾处理运营成本

年垃圾处理运营成本预计为61万元，预计往后每三年成本按5%增长。

（6）电力管廊及通信排管运营成本

项目完工后每年产生的电力系统维护成本预计895.00万元，预计往后每三年成本按5%增长。

（7）停车位运营成本

项目正式完工后，预计停车场年产生的成本为126.00万元，预计往后每三年成本按5%增长。

（8）充电桩运营成本

项目正式完工后，预计充电桩年产生的成本为446.00万元，预计往后每三年成本按5%增长。

（9）广告牌运营成本

项目正式完工后，预计广告牌年产生的成本为32.00万元，预计往后每三年成本按5%增长。

相关税费

①增值税的预测评价应纳税增值税=增值税销项税额-增值税进项税额

其中：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文件规定中计算增值税的收入金额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在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时的计算

公式为：增值税销项税额=本项目测算收入/(1+增值税税率)✖增值税税率；

其中：进项税额取得主要以接受建筑企业的建筑安装服务，根据规定其增值税率为9%，根据项目概预算的投资金额预测可取得的进项税额，项目概预算的投资金额为含税金额，在计算运营成本时已换算为不含税成本，在预测进项税额时的计算公式为：增值税进项税额=项目概预算投资金额/(1+增值税税率)✖增值税税率；

②本项目税金包括增值税、城乡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房产税等，本项目增值税涉及6%、9%、13%，按各收入乘以相应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增值税7%缴纳，教育费附加按增值税的3%缴纳，地方教育附加按增值税的2%缴纳，房产税按出租收入的12%，印花税按出租收入1‰缴纳。

成本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标准厂房运营成本	供水管网运营成本	水质净化设施运营成本	中水回用设施运营成本	垃圾处理运营成本	电力管廊及通信排管运营成本	停车位运营成本	充电桩运营成本	广告牌运营成本	税费	合计
第一年											0.00
第二年	108.55	146.90	1,313.00	124.15	39.65	581.75	81.90	289.90	20.80	54.81	2,761.41
第三年	133.60	180.80	1,616.00	152.80	48.80	716.00	100.80	356.80	25.60	66.81	3,398.01
第四年	150.30	203.40	1,818.00	171.90	54.90	805.50	113.40	401.40	28.80	75.21	3,822.81
第五年	175.35	237.30	2,121.00	200.55	64.05	939.75	132.30	468.30	33.60	85.72	4,457.92
第六年	175.35	237.30	2,121.00	200.55	64.05	939.75	132.30	468.30	33.60	86.14	4,458.34
第七年	175.35	237.30	2,121.00	200.55	64.05	939.75	132.30	468.30	33.60	86.17	4,458.37
第八年	175.35	249.17	2,227.05	210.58	67.25	986.74	138.92	491.72	35.28	92.81	4,674.87
第九年	175.35	249.17	2,227.05	210.58	67.25	986.74	138.92	491.72	35.28	92.81	4,674.87
第十年	175.35	249.17	2,227.05	210.58	67.25	986.74	138.92	491.72	35.28	92.81	4,674.87
第十一年	175.35	261.62	2,338.40	221.11	70.62	1,036.07	145.86	516.30	37.04	100.24	4,902.61
第十二年	175.35	261.62	2,338.40	221.11	70.62	1,036.07	145.86	516.30	37.04	100.24	4,902.61
第十三年	175.35	261.62	2,338.40	221.11	70.62	1,036.07	145.86	516.30	37.04	100.24	4,902.61
第十四年	175.35	274.70	2,455.32	232.16	74.15	1,087.88	153.15	542.12	38.90	108.26	5,141.99
第十五年	175.35	274.70	2,455.32	232.16	74.15	1,087.88	153.15	542.12	38.90	108.26	5,141.99
第十六年	175.35	274.70	2,455.32	232.16	74.15	1,087.88	153.15	542.12	38.90	108.26	5,141.99
第十七年	175.35	288.44	2,578.09	243.77	77.85	1,142.27	160.81	569.22	40.84	116.92	5,393.56

年度	标准厂房运营成本	供水管网运营成本	水质净化设施运营成本	中水回用设施运营成本	垃圾处理运营成本	电力管廊及通信排管运营成本	停车位运营成本	充电桩运营成本	广告牌运营成本	税费	合计
第十八年	175.35	288.44	2,578.09	243.77	77.85	1,142.27	160.81	569.22	40.84	1,173.65	6,450.29
第十九年	175.35	288.44	2,578.09	243.77	77.85	1,142.27	160.81	569.22	40.84	1,708.05	6,984.69
第二十年	175.35	302.86	2,706.99	255.96	81.75	1,199.39	168.85	597.68	42.88	1,854.58	7,386.29
第二十一	175.35	302.86	2,706.99	255.96	81.75	1,199.39	168.85	597.68	42.88	1,854.58	7,386.29
第二十二	175.35	302.86	2,706.99	255.96	81.75	1,199.39	168.85	597.68	42.88	1,854.58	7,386.29
第二十三	175.35	318.00	2,842.34	268.76	85.83	1,259.35	177.29	627.57	45.03	2,013.29	7,812.81
第二十四	175.35	318.00	2,842.34	268.76	85.83	1,259.35	177.29	627.57	45.03	2,013.29	7,812.81
第二十五	175.35	318.00	2,842.34	268.76	85.83	1,259.35	177.29	627.57	45.03	2,013.29	7,812.81
第二十六	175.35	333.90	2,984.46	282.19	90.12	1,322.32	186.16	658.95	47.28	2,185.27	8,266.00
第二十七	175.35	333.90	2,984.46	282.19	90.12	1,322.32	186.16	658.95	47.28	2,185.27	8,266.00
第二十八	175.35	333.90	2,984.46	282.19	90.12	1,322.32	186.16	658.95	47.28	2,185.27	8,266.00
第二十九	175.35	350.60	3,133.68	296.30	94.63	1,388.44	195.47	691.89	49.64	2,371.40	8,747.40
第三十年	175.35	350.60	3,133.68	296.30	94.63	1,388.44	195.47	691.89	49.64	2,591.22	8,967.22
合计	4,951.55	8,030.27	71,775.31	6,786.69	2,167.47	31,801.44	4,477.06	15,847.46	1,137.03	27,479.44	174,453.72

3. 项目损益情况

根据上述测算，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在债券存续期内的项目营运收益为978,973.21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运营收入	项目运营成本支出及税费	项目净收益
第一年	0.00	0.00	0.00
第二年	16,927.37	2,761.41	14,165.96
第三年	21,515.31	3,398.01	18,117.30
第四年	26,070.96	3,822.81	22,248.15
第五年	30,541.89	4,457.92	26,083.97
第六年	32,110.38	4,458.34	27,652.04
第七年	32,143.60	4,458.37	27,685.23
第八年	33,772.31	4,674.87	29,097.44
第九年	33,772.31	4,674.87	29,097.44
第十年	33,772.31	4,674.87	29,097.44
第十一年	36,160.21	4,902.61	31,257.60
第十二年	36,160.21	4,902.61	31,257.60
第十三年	36,160.21	4,902.61	31,257.60
第十四年	38,722.89	5,141.99	33,580.90
第十五年	38,722.89	5,141.99	33,580.90
第十六年	38,722.89	5,141.99	33,580.90
第十七年	41,475.66	5,393.56	36,082.10
第十八年	41,475.66	6,450.29	35,025.37
第十九年	41,475.66	6,984.69	34,490.97
第二十年	44,430.32	7,386.29	37,044.03
第二十一年	44,430.32	7,386.29	37,044.03
第二十二年	44,430.32	7,386.29	37,044.03
第二十三年	47,603.14	7,812.81	39,790.33

年度	项目运营收入	项目运营成本支出及税费	项目净收益
第二十四年	47,603.14	7,812.81	39,790.33
第二十五年	47,603.14	7,812.81	39,790.33
第二十六年	51,010.95	8,266.00	42,744.95
第二十七年	51,010.95	8,266.00	42,744.95
第二十八年	51,010.95	8,266.00	42,744.95
第二十九年	55,091.84	8,747.40	46,344.44
第三十年	59,499.15	8,967.22	50,531.93
合计	1,153,426.94	174,453.73	978,973.21

（二）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根据融资项目覆盖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收入与成本费用测算数据以及项目债券融资成本，融资项目运营期内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表明融资项目的收入与支出能够实现总体平衡。

融资项目运营期内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现金流入	项目现金流出		净现金流量	累计现金流量
	运营收入	年度付本息	年度运营成本支出		
第一年	0.00	2,597.85	0.00	-2,597.85	-2,597.85
第二年	16,927.37	2,597.85	2,761.41	11,425.11	8,827.26
第三年	21,515.31	2,597.85	3,398.01	15,338.45	24,165.71
第四年	26,070.96	2,597.85	3,822.81	19,430.30	43,596.01
第五年	30,541.88	8,097.85	4,457.92	20,727.12	64,323.13
第六年	32,110.38	2,459.80	4,458.34	24,844.94	89,168.07
第七年	32,143.60	7,459.80	4,458.37	24,878.13	114,046.20
第八年	33,772.30	2,334.30	4,674.87	26,276.34	140,322.54
第九年	33,772.30	2,334.30	4,674.87	26,276.34	166,598.87
第十年	33,772.30	2,334.30	4,674.87	26,276.34	192,875.21

第十一年	36,160.21	2,334.30	4,902.61	28,413.50	221,288.71
第十二年	36,160.21	2,334.30	4,902.61	28,413.50	249,702.21
第十三年	36,160.21	2,334.30	4,902.61	28,413.50	278,115.71
第十四年	38,722.89	2,334.30	5,141.99	30,712.80	308,828.52
第十五年	38,722.89	2,334.30	5,141.99	30,712.80	339,541.32
第十六年	38,722.89	2,334.30	5,141.99	30,712.80	370,254.12
第十七年	41,475.66	2,334.30	5,393.56	33,187.00	403,441.12
第十八年	41,475.66	2,334.30	6,450.29	32,130.27	435,571.39
第十九年	41,475.66	2,334.30	6,984.69	31,595.87	467,167.27
第二十年	44,430.32	9,834.30	7,386.29	34,119.93	501,287.20
第二十一年	44,430.32	2,146.05	7,386.29	34,119.93	535,407.13
第二十二年	44,430.32	2,146.05	7,386.29	34,119.93	569,527.06
第二十三年	47,603.14	2,146.05	7,812.81	36,835.23	606,362.29
第二十四年	47,603.14	2,146.05	7,812.81	36,835.23	643,197.52
第二十五年	47,603.14	2,146.05	7,812.81	36,835.23	680,032.74
第二十六年	51,010.95	2,146.05	8,266.00	39,756.85	719,789.59
第二十七年	51,010.95	2,146.05	8,266.00	39,756.85	759,546.44
第二十八年	51,010.95	2,146.05	8,266.00	39,756.85	799,303.29
第二十九年	55,091.82	2,146.05	8,747.40	43,320.10	842,623.39
第三十年	59,499.17	210,296.05	8,967.22	-176,181.55	666,441.85
合计	1,153,426.91	295,865.25	174,453.73	666,441.84	11,238,754.02

2. 预期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偿还融资本息情况

本融资项目收益为项目自身营运产生的现金流入，项目营运前需支付的融资利息由项目建设资金支付，预期自融资开始日至第三十年内，项目产生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用于偿还融资本息的情况如下：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70,000.00	52,650.00	122,650.00		
第一年		2,597.85	2,597.85	0.00	
第二年		2,597.85	2,597.85	14,165.96	

第三年		2,597.85	2,597.85	18,117.30	
第四年		2,597.85	2,597.85	22,248.15	
第五年	5,500.00	2,597.85	8,097.85	26,083.96	
第六年		2,459.80	2,459.80	27,652.04	
第七年	5,000.00	2,459.80	7,459.80	27,685.23	
第八年		2,334.30	2,334.30	29,097.43	
第九年		2,334.30	2,334.30	29,097.43	
第十年		2,334.30	2,334.30	29,097.43	
第十一年		2,334.30	2,334.30	31,257.60	
第十二年		2,334.30	2,334.30	31,257.60	
第十三年		2,334.30	2,334.30	31,257.60	
第十四年		2,334.30	2,334.30	33,580.90	
第十五年		2,334.30	2,334.30	33,580.90	
第十六年		2,334.30	2,334.30	33,580.90	
第十七年		2,334.30	2,334.30	36,082.10	
第十八年		2,334.30	2,334.30	35,025.37	
第十九年		2,334.30	2,334.30	34,490.97	
第二十年	7,500.00	2,334.30	9,834.30	37,044.03	
第二十一年		2,146.05	2,146.05	37,044.03	
第二十二年		2,146.05	2,146.05	37,044.03	
第二十三年		2,146.05	2,146.05	39,790.33	
第二十四年		2,146.05	2,146.05	39,790.33	
第二十五年		2,146.05	2,146.05	39,790.33	
第二十六年		2,146.05	2,146.05	42,744.95	
第二十七年		2,146.05	2,146.05	42,744.95	
第二十八年		2,146.05	2,146.05	42,744.95	
第二十九年		2,146.05	2,146.05	46,344.42	
第三十年	85,500.00	2,146.05	87,646.05	50,531.95	
合计	173,500.00	122,365.25	295,865.25	978,973.18	
本息覆盖倍数	3.31				

（三）总体评价

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的收益及现金流进行预测，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中，预期项目收益的变动对本项目的影响最为重要。本着保守性原则，下面对预期项目收益情况向下波动进行敏感性分析。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9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70,000.00	52,650.00	122,650.00		
第一年		2,597.85	2,597.85	0.00	
第二年		2,597.85	2,597.85	12,749.36	
第三年		2,597.85	2,597.85	16,305.57	
第四年		2,597.85	2,597.85	20,023.34	
第五年	5,500.00	2,597.85	8,097.85	23,475.56	
第六年		2,459.80	2,459.80	24,886.84	
第七年	5,000.00	2,459.80	7,459.80	24,916.71	
第八年		2,334.30	2,334.30	26,187.69	
第九年		2,334.30	2,334.30	26,187.69	
第十年		2,334.30	2,334.30	26,187.69	
第十一年		2,334.30	2,334.30	28,131.84	
第十二年		2,334.30	2,334.30	28,131.84	
第十三年		2,334.30	2,334.30	28,131.84	
第十四年		2,334.30	2,334.30	30,222.81	
第十五年		2,334.30	2,334.30	30,222.81	
第十六年		2,334.30	2,334.30	30,222.81	
第十七年		2,334.30	2,334.30	32,473.89	
第十八年		2,334.30	2,334.30	31,522.84	
第十九年		2,334.30	2,334.30	31,041.88	
第二十年	7,500.00	2,334.30	9,834.30	33,339.63	
第二十一年		2,146.05	2,146.05	33,339.63	
第二十二年		2,146.05	2,146.05	33,339.63	
第二十三年		2,146.05	2,146.05	35,811.30	
第二十四年		2,146.05	2,146.05	35,811.30	
第二十五年		2,146.05	2,146.05	35,811.30	
第二十六年		2,146.05	2,146.05	38,470.45	
第二十七年		2,146.05	2,146.05	38,470.45	
第二十八年		2,146.05	2,146.05	38,470.45	
第二十九年		2,146.05	2,146.05	41,709.98	
第三十年	85,500.00	2,146.05	87,646.05	45,478.75	
合计	173,500.00	122,365.25	295,865.25	881,075.86	
本息覆盖倍数	2.98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8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70,000.00	52,650.00	122,650.00		
第一年		2,597.85	2,597.85	0.00	
第二年		2,597.85	2,597.85	11,332.77	
第三年		2,597.85	2,597.85	14,493.84	
第四年		2,597.85	2,597.85	17,798.52	
第五年	5,500.00	2,597.85	8,097.85	20,867.17	
第六年		2,459.80	2,459.80	22,121.63	
第七年	5,000.00	2,459.80	7,459.80	22,148.18	
第八年		2,334.30	2,334.30	23,277.94	
第九年		2,334.30	2,334.30	23,277.94	
第十年		2,334.30	2,334.30	23,277.94	
第十一年		2,334.30	2,334.30	25,006.08	
第十二年		2,334.30	2,334.30	25,006.08	
第十三年		2,334.30	2,334.30	25,006.08	
第十四年		2,334.30	2,334.30	26,864.72	
第十五年		2,334.30	2,334.30	26,864.72	
第十六年		2,334.30	2,334.30	26,864.72	
第十七年		2,334.30	2,334.30	28,865.68	
第十八年		2,334.30	2,334.30	28,020.30	
第十九年		2,334.30	2,334.30	27,592.78	
第二十年	7,500.00	2,334.30	9,834.30	29,635.22	
第二十一年		2,146.05	2,146.05	29,635.22	
第二十二年		2,146.05	2,146.05	29,635.22	
第二十三年		2,146.05	2,146.05	31,832.26	
第二十四年		2,146.05	2,146.05	31,832.26	
第二十五年		2,146.05	2,146.05	31,832.26	
第二十六年		2,146.05	2,146.05	34,195.96	
第二十七年		2,146.05	2,146.05	34,195.96	
第二十八年		2,146.05	2,146.05	34,195.96	
第二十九年		2,146.05	2,146.05	37,075.54	
第三十年	85,500.00	2,146.05	87,646.05	40,425.56	
合计	173,500.00	122,365.25	295,865.25	783,178.54	
本息覆盖倍数	2.65				

综上所述，预计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预期项目收益对融资成本覆盖倍数均大于或等于2.65，项目收益可以覆盖融资成本，不能偿还的风险较低。

五、专项债券管理

（一）债券资金概况

1.存量债券资金列式

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共计70,000.00万元，均已到位。对应各批次存量债券资金信息概况如下：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年限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万元）
1	2024年5月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	30年	2.65%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10,000.00
2	2024年5月下旬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	30年	2.62%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40,000.00
3	2024年9月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三期）	30年	2.21%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20,000.00
合计						70,000.00

2.本年度及以后年度债券资金概况

2026年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48,300.00万元；

其中：1月份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10,0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3,445.00万元），3月份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3,0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4月份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2,5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2,500.00万

元），6月份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5,0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8月份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3,000.00万元（发行年限为五年，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10月份拟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七期））7,5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本年度后续计划发行专项债券17,300.00万元。

以后年度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55,200.00万元。

3.还本付息测算

本债券存续期计划发行期限为三十年，假设融资利率2.51%，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其中：4月份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2,5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2,500.00万元），发行年限为五年；6月份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5,0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发行年限为七年）；8月份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3,000.00万元(发行年限为五年，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10月份拟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七期））7,500.00万元，发行年限为二十年）。按照预算法要求，项目所在地按预算管理级次将此次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项目还本付息测算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已融资	10,000.00	10,000.00		2.65%	7,950.00	17,950.00
已融资	40,000.00	40,000.00		2.62%	31,440.00	71,440.00
已融资	20,000.00	20,000.00		2.21%	13,260.00	33,260.00
第一年	103,500.00		103,500.00	2.51%	2,597.85	2,597.85
第二年	103,500.00		103,500.00	2.51%	2,597.85	2,597.85
第三年	103,500.00		103,500.00	2.51%	2,597.85	2,597.85
第四年	103,500.00		103,500.00	2.51%	2,597.85	2,597.85
第五年	103,500.00	5,500.00	98,000.00	2.51%	2,597.85	8,097.85
第六年	98,000.00		98,000.00	2.51%	2,459.80	2,459.80
第七年	98,000.00	5,000.00	93,000.00	2.51%	2,459.80	7,459.80
第八年	93,000.00		93,000.00	2.51%	2,334.30	2,334.30
第九年	93,000.00		93,000.00	2.51%	2,334.30	2,334.30
第十年	93,000.00		93,000.00	2.51%	2,334.30	2,334.30
第十一年	93,000.00		93,000.00	2.51%	2,334.30	2,334.30
第十二年	93,000.00		93,000.00	2.51%	2,334.30	2,334.30
第十三年	93,000.00		93,000.00	2.51%	2,334.30	2,334.30
第十四年	93,000.00		93,000.00	2.51%	2,334.30	2,334.30
第十五年	93,000.00		93,000.00	2.51%	2,334.30	2,334.30
第十六年	93,000.00		93,000.00	2.51%	2,334.30	2,334.30
第十七年	93,000.00		93,000.00	2.51%	2,334.30	2,334.30
第十八年	93,000.00		93,000.00	2.51%	2,334.30	2,334.30
第十九年	93,000.00		93,000.00	2.51%	2,334.30	2,334.30
第二十年	93,000.00	7,500.00	85,500.00	2.51%	2,334.30	9,834.30
第二十一年	85,500.00		85,500.00	2.51%	2,146.05	2,146.05
第二十二年	85,500.00		85,500.00	2.51%	2,146.05	2,146.05
第二十三年	85,500.00		85,500.00	2.51%	2,146.05	2,146.05
第二十四年	85,500.00		85,500.00	2.51%	2,146.05	2,146.05
第二十五年	85,500.00		85,500.00	2.51%	2,146.05	2,146.05
第二十六年	85,500.00		85,500.00	2.51%	2,146.05	2,146.05
第二十七年	85,500.00		85,500.00	2.51%	2,146.05	2,146.05
第二十八年	85,500.00		85,500.00	2.51%	2,146.05	2,146.05
第二十九年	85,500.00		85,500.00	2.51%	2,146.05	2,146.05
第三十年	85,500.00	85,500.00		2.51%	2,146.05	87,646.05
合计		173,500.00			122,365.25	295,865.25

（二）债券资金管理

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其中组合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的，应实行分账管理。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并按照中发〔2018〕34号文的要求进行绩效评价，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1.资金流入管理：项目资金流入主要包括资本金、债券资金和项目收入流入。本项目资本金来源于项目建设单位自有资金及财政资金。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由市级财政统一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不得挪用。或者在商业银行开立独立于日常经营账户的债券资金管理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债券资金专户)，用于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本项目收入专款专用，用于本项目债券本息的偿付。

2.资金流出管理：本项目资金流出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投资支出、债券本息偿付和项目运营成本。关于建设投资等支出，负责实施的施工单位按照进度提出申请，施工单位需如实填写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审批表、已完工程量、综合单价、变更、索赔凭证、工程进度等要件，并报送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经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审核后，按债券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拨付资金。关于债券本息偿付，项目收入实现后，由项目单位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将项目收益转至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向省财政厅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项目运营成本严格按计划支出，预算外支出要上报审批。

3. 资金预算绩效评价：财政部门将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的要求，将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纳入到项目主管单位的绩效评价范围之内，绩效评价结果将决定债券资金的拨付额度及拨付进程及同类项目专项债的再次申报批复。

（三）职责分工

清远市财政局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组织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财政部门应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管理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做好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和信息披露有关工作。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和还本付息进行监督，指导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负责编制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年度预算，组织督促项目单位及时缴交还本付息资金，确保债券还本付息不出任何风险。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及时组织项目单位将项目形成的资产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清远市国园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负责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等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时提供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和信息披露有关项目信息。负责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负责分析预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负责落实债券还本付息资金来源，按时足额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专项收入。及时将项目形成的资产按照约定的产权归属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清远市国园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负责专项债形成资产产权登记、会计核算、收益收缴等工作。资产持有单位负责对专项债形成资产进行分类确认，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及时登记入账及产权登记，并当按照资产管理有关规定管理和维护专项债形成资产。资产持有单位负责及时收取资产收益，并将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用于偿还专项债券的专项收入按程序及时足额上缴。

六、项目风险控制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工程实施风险、组织及管理风险、财务及融资风险、收益实现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的风险、收益专项用于偿债的操作风险、利率波动风险。本期专项债券发行的主要法律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自然环境和施工条件带来的风险

风险因素:

1）突发事件影响，如恶劣天气、地震、临时停水、停电、交通中断等;

2）提供的场地条件不及时或不能正常满足工程需要;

3）外界配合条件有问题，如交通运输受阻，水、电供应条件不具备等;

4）监理到位工作不到位，影响工期;

5）施工出现质量问题，延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基础工程尽量避开雨季施工，否则应采取有效防护措施;

2）施工工棚搭建满足防震要求;

3）做好防止交通中断、停电、停水应急预案;

4）强化前期地质勘查工作，防止因地质勘测不到位造成的停工;

5）项目建设前周密设计供排水、供配电方案，防止水电供应造成停工;

6)搞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防范方案,密切与相关单位沟通,减少单位临时工程施工干扰，市民闹事，节假日交通管制，市容整顿的限制等造成的工期延误;

7）与监理单位签订严格、职责明确的监理合同，加强对监理单位的监管，明确监理单位的责任；

8）强化质量管理，严格按照规范和条例招投标、施工、监理和质量检查，杜绝质量问题影响施工进度。

（2）施工方风险

风险因素：

1）施工计划不周详；

2）施工技术力量达不到要求；

3）施工组织能力差；

4）对施工图纸的领会能力差；

5）施工应急预案差；

6）施工单位提交的材料、样品不及时，导致工期延误；

7）施工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

8）施工人员不就位或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不足。

风险控制措施：

1）通过招投标选择社会信誉好，技术力量强、管理能力高的施工队伍；

2）进行事前控制：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方案；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总平面图；制定材料、设备的采、供计划；按期完成现场障碍物的拆除，及

时向施工单位提供现场；落实施工临时供水、供电，接通施工道路、电话线路，及时为施工单位创造必要的施工条件。

3）进行工程进度的检查：审批施工计划及施工修改计划；审核施工单位每旬、每月提交的工程进度报告；按合同要求，及时进行工程计量验收和质量验收；做好有关进度、计量方面的签证；进行工程进度的动态管理；为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签署进度、计量方面认证意见；组织现场协调会。

4）进行事后控制：要求施工单位制定保证总工期不突破的对策措施，主要有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合同措施；要求施工方制定月、季工期进度拖延后的补救措施；调整相应的施工计划、材料设备、资金供应计划等，在新的条件上组织新的协调和平衡。

（3）资金落实情况

风险因素：

1）资金不到位，工程款不能按时拨付影响施工，导致耽误工期；

2）资金不到位，影响材料供应商不能及时供货，导致耽误工期；

3）资金不到位，导致监理、质检等与施工相关的部门无法工作，导致耽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资金不足额就位，不得动工建设；

2）严格财经制度，防止建设资金被贪污、挪用。

（4）工程事故

风险因素：

1）人身安全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2）设备损毁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3）火灾、电击对设备、设施破坏对工期的影响；

4）事故处理不当，引起群体事件，影响建设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编制和执行施工安全工作守则，建立安全报告制度，设立专职安全监理和安全员；

2）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增强施工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安全防范自救能力；

3）配发和使用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安全标志等安全设备；

4）施工场所按规定进行围挡封闭，架设安全网。洞口及临边进行防护；

5）对结构复杂、危险性大、特性较多的特殊工程（如起重吊装作业、脚手架工程、模板工程、基坑支护等）要采取专项安全措施；

6）考虑不同季节对施工的不安全因素，在雨季施工应做好防电、防雷、防坍塌和防强风的工作。冬季施工应做好防风、防火、防滑等工作。

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市场风险

风险因素：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风险应对措施：

为控制项目融资平衡风险，可动态调整债券发行期限和还款方式及时间，做好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准备，加快资金周转，适当增大流动比率，充分盘活资金，用资金使用效率收益对冲利率波动损失。

（2）财务风险

风险因素：

1）资金周转风险：本项目基础设施投入资金较大，建设资金部分采取申请债券融资解决，如在实施过程中遭遇意外的困难而使项目建设延期的局面，或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可能出现资金周转困难；

2）投资估算风险：本项目总投资的不准确的调整都会导致项目财务风险，本项目的投资估算结果是建立在目前的政策、法规、

市场因素的基础上编制的，由于本项目建设周期较短，未来国家及地方政策、法规、市场等因素的变化的不确定性较小。

风险应对措施:

1）充分考虑项目建设的特点，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周密的安排，保证按期完工，充分落实建设所需资金。

2）加强促进现金回流。项目实施方和项目主管单位应实时监管项目的变现情况，确保债券发行资金的按时回笼，以增强项目的抗风险能力。

3）委托中介机构对实施过程中，定期对估算投资进行审核验证，如发现对估算投资产生影响的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解决。

（二）还款保障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按照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与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管好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0〕24号）规定：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项目应通过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环节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过程。本项目单位已开展本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

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地方政府应当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及其项目信息。财政部门应当在门户网站等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概况、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专项债券规模和期限、发行计划安排、还本付息等信息。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应当及时披露项目进度、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72号），省级财政部门应当及时在本单位门户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等网站披露地方债券发行相关信息，不再向财政部备案需公开的信息披露文件。省级财政部门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合规性、完整性负责，要严格落实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主管部门和市县区责任，督促其科学制定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方

案。信息披露情况作为财政部评价各地地方债券发行工作的重要参考。

根据《关于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的通知》（财办库〔2019〕364号），为加强地方政府债券信息披露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决定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2020年4月1日起，各地发行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时，须增加披露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按此规定，该项目专项债券全套信息披露文件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央结算公司官方网（http://www.chinabond.com.cn/）详细披露，披露时间及文件内容根据省统一安排及要求。